

第七章 政府采购政策

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（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）

乔保学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商丘市睢阳区水利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商丘市睢阳区水利局包公庙水闸、冯桥水闸、后张庄水闸、南关水闸、董瓦房水闸、李老家水闸、前黎楼水闸、闫集水闸、鲁庄水闸、任楼水闸等水闸、防汛物资库及清水河老道治理维修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商丘市睢阳区水利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商丘市睢阳区水利局包公庙水闸、冯桥水闸、后张庄水闸、南关水闸、董瓦房水闸、李老家水闸、前黎楼水闸、闫集水闸、鲁庄水闸、任楼水闸等水闸、防汛物资库及清水河老道治理维修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商丘保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 / 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/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商丘保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月5日

备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企业可不填报。

